

# 《四川蓝剑蓝华山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蓝剑矿泉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意见

2019年2月21日，受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委托，四川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组织有关专家对四川蓝剑蓝华山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提交，成都市拓脉科技咨询有限公司编制的《四川蓝剑蓝华山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蓝剑矿泉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进行了评审，专家组认真听取了申请人汇报，审阅了《方案》和相关附件，经质询和讨论，形成如下评审意见：

1. 报告格式基本符合《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编制指南》的要求。
2. 调查范围、评估基本符合《指南》确定的要求。
3. 该矿为开采矿山，矿山基本情况介绍符合要求。
4. 矿山地质环境影响与土地损毁评估基本合理。
5. 落实了土地复垦工程措施及经费预算；已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国土资源厅四川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取消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基金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规〔2018〕8号）文件要求，落实了矿山地质环境预防和修复治理及矿山地质环境监测等相关措施及经费预算。相关工程措施、经费预算和工作部署基本可行，公众参与过程基本完整。

6. 附图和附件基本规范。

同意评审通过。

7. 建议按照以下意见修改：

(1) 表 2—3 中仅有水质简分析，建议补充其矿泉水指标变化情况，如锶、偏硅酸。

(2) 补充土地利用现状图。

(3) 细化地质环境现状评估图、水文地质剖面图。


(4) 细化工程部署图，并标注监测点及坐标。

(5) 补充厂区基本情况介绍、总平图、水系图。

(6) 基本预备费太高，建议调整。

(7) 在报告 25 页矿区土地利用现状部分中补充二级地类名称和面积。

(8) 在报告 33 页矿区土地损毁预测与评估部分中说明此前矿区土地损毁情况，及在“土地复垦工程”章节，说明占用的都是永久工业工地，闭矿后仍然留用。

专家组组长： 

附：评审专家组名单

2019 年 2 月 21 日

《四川蓝剑蓝华山天然矿泉水有限公司蓝剑矿泉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评审  
专家组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签名
1	宋国萍	省交通厅公路设计研究院	教高	宋国萍
2	刘友	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405地质队	高工	刘友
3	陈建科	省华源矿业勘查开发有限公司	高工	陈建科
4	蒲波	省农业农村厅	研究员	蒲波
5	林琰	省川建院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林琰